

【深度揭批】

『大法弟子』之死与『法轮』谎言

淳于亮 潘湘蓝

近日从深圳市传来消息,一名 50 多岁的“法轮功”练习者,因长期患高血压拒医拒药突发脑溢血,经抢救无效死亡。无独有偶,前不久,石家庄市西部山区一对年仅 40 多岁、深度痴迷“法轮功”的姐妹,由于精神恍惚先后从楼顶失足落地,当场摔死。

练“法轮功”还会死吗?不是说“法轮功”什么病都能治吗?不是说李洪志有无数“法身”无时无刻不在保护他的弟子吗?是不是因为他们练功还不到家,或者级别不够,李洪志还没有纳入视野,顾不上保护他们呢?

据《保定日报》4 月 25 日报道,白昀病死了。白昀是谁?白昀是一名忠实的“法轮大法”信徒,曾任“法轮功”辅导站站长,多次参与邪教非法活动。就是这样一对对“大法”“忠心耿耿”的站长级信徒也病死了,“师父”依旧没有保护。难道白昀级别还不够吗?

据凯风网消息称,境外“法轮功”重要骨干李大勇 2013 年底出现肝病症状,但他拒绝就医,采取背诵李洪志经文、“发正念”等方式“消业”,终致病情急剧恶化,今年 3 月暴亡。

李洪志经常说:“我给常人治病根本不需要动手,我瞅瞅你就好了”,“我在救全世界的人”。但在李大勇患病期间,李洪志从未出手相救;不仅如此,对于李大勇的死,李洪志竟然下令封锁消息,“法轮功”媒体对此集体失声;即便是李大勇在纽约下葬时,李洪志也没有派人前往料理后事,甚至连个电话也没有。

要知道,李大勇生前可是李洪志身边的重要助手,曾协助李洪志编造出“1.68 亿人退出中共”的弥天大谎,为“法轮功”在国外发展“立过大功”。李大勇和刘鸣鸣夫妇二人为“法轮功”耗尽了家产,买房子的钱都搭了进去。难道如此级别依然不够李洪志“保护”的条件吗?目前,李大勇的妻子刘鸣鸣蜗居在狭小的出租屋内,整日以泪洗面,后悔不已。

如此死去的“法轮功”高级骨干还有很多。例如,被“法轮功”奉为修炼成效明显的“科学家”刘静航,因病死亡;住在“法轮功”基地——龙泉寺边上的铁杆弟子 Cheng-Wei Wang,因病死亡;为李洪志做义工多年的台湾弟子谢春宜,因病死亡……

自称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无处不在的“宇宙主佛”,一般弟子保护不了,所谓“精进”弟子保护不了,就连身边的铁杆弟子也保护不了。李洪志,你到底是不肯保护你的弟子?还是你根本就没有这个能力?

其实,李洪志不仅保护不了弟子们,就连他自己也保护不了。2013 年 5 月,李

洪志曾因肺部感染被紧急送医,一度传出病危的消息,后于 9 月出院回家接受治疗,嘴里一直插有吸取肺部液体的管子,很长时间不能开口说话,于是也就有了“师父替身”、“被调包”的笑话。

李洪志曾在《转法轮》中列举过好几则“大法弟子”化险为夷的故事。比如,有 50 多岁的女学员,骑自行车头撞到了轿车上,“撞得够狠的”,“不但不觉得疼,也不出血,连包都没有”,“可那轿车被撞进一个大坑去”。李洪志强调:“这类事情很多,数不胜数,没有出现危险的。”可是,轮到我们身边看得见、摸得着的“大法弟子”,轮到李洪志身边的铁杆弟子,轮到李洪志自己,这些法力怎么就不灵了呢?

早在“法轮功”邪教冒出之初,就有不少弟子因病而死、因车祸而死、因自焚而死、因“除魔”而死,随着时间的推移,死亡的“法轮功”弟子也必然进一步增多。李洪志对此会如何解释呢?

已经过去的事情,我们是知道的,要么拒绝承认死亡的是“大法弟子”,要么干脆厚着脸皮告诉大家“死了就是圆满了”,再不济就是装聋作哑,像对待李大勇那样。今后,李洪志大概也只能故伎重演,继续造谣说谎。因为“法轮功”邪教就是靠谎言起家,靠谎言发展,靠谎言生存。

有一点可以肯定,“宇宙主佛”最终也会像那些死亡的弟子一样进入自己的坟墓。但即使李洪志死了,谣言也不会中止,那些想继承李洪志衣钵的,不定还会造出什么新的谣言谎言,而且也会出现新的“李洪志”之流。若要不被谎言蒙蔽,只有擦亮眼睛,去伪存真。

【图片新闻】

廊坊市三部门联合倡议反邪教



暑假前夕,廊坊市防范办、市教育局、团市委联合发出《致全市中小学生的公开信》,教育广大中小学生面对各种邪教的非法宣传做

到不听、不传、不信;发现各种邪教非法宣传品后及时清除,同时报告老师或直接拨打 110;发现有人散发、张贴邪教非法宣传品时立即报



警。同时号召广大学生用科学知识武装头脑,积极参与到反邪教活动中来,用自身实际行动努力营造一个健康的成长环境。

《公开信》发出后,各县(市、区)教育系统多措并举,有的学校组织召开反邪教警示教育主题班会;有的利用升国旗,由校领导对学生进行宣传;有的在校园宣传栏张贴;有的利用校园内电子显示屏滚动播出。通过一系列措施,进一步浓厚了校园反邪教氛围,增强了广大师生同邪教做斗争的自觉意识。

(符子强)

【清代邪教面面观之一】

“搞钱”的“敬添会”

中国历史上,释、道等正统宗教劝人向善,而邪教则假神道设教。剥掉邪教花哨的外套,其本质之一就是搞钱。几乎所有的邪教,最初都“不过假经咒以敛财”,借用某种宗教教义、邪门咒语,胡诌成可以祛病除邪、消灾纳福、健身益寿的法宝,而民众对疾病、灾祸、死亡皆有恐惧心理,愿意花钱消灾祈福延寿,传教者稍加广告,就将巨大的“市场需求”激发出来,坐等收钱。

道光二年,“震卦教”的山东曹县人卢照常,与籍隶单县、寄居河南虞县的邪教世家廉方成,密谋竖旗兴立“敬添会”,准备凭此大赚一把。道光三年二月十五日,河南巡抚程祖洛在奏折里写道:“廉方成平日语言虚妄,自称神仙转世,画符念咒,能遣动纸人。无知之徒,往往被其诱惑。”这是典型的装神弄鬼。

然后廉方成开始施舍小恩小惠,说

【明镜信箱】

如何识别身边人是否入了邪教

积蓄无条件拿出来奉献给信仰的组织。

听其言

如果他们的言语经常出现以下论调,就要高度警惕。比如:①接触这个信仰,就对世界万物有了全新的看法;②这个信仰简单易懂,可以解释所有的问题;③只有某某大师才能知道宇宙或生命的真相;④现实世界因

为道德败坏等即将遭遇大灾难,只有这个信仰才可以拯救人类;⑤这个信仰是全能的、伟大的,反对的人都是邪恶的,必遭恶报;⑥别人的反对和迫害恰恰证明了这个信仰的正确和伟大。

一旦具有以上情形,十有八九就是受到了邪教的蛊惑。对此,作为受蒙蔽者的家人或亲朋好友要及时发现,趁其尚未被邪教完全“洗脑”时,

之人并可掠取钱财粮食,分得地亩。”

在此,卢照常给民众勾画了一幅美好的发财图景:未来某时会有一场七天七夜昏天黑地的劫数,不入“敬添会”的人都被闷死。想想看,劫数过后,被闷死的人留下大量无人收管的财产,不正好让活下来的“敬添会”教徒分配享受么?但要想有权分配财产,必须入会时“肯多出钱文”。有了避免劫难和飞来横财的诱惑,还不赶紧交钱入会!“敬添会”如此不择手段地坑蒙拐骗,被清朝地方当局破获拿下,真是应了一句诗:自作孽不可活。

(据新浪文化 廖保平/文)

下期内容提示:“搞色”的“混元教”。

【法律之窗】

涉及坦白、悔罪的刑法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犯罪嫌疑人虽不具有前两款规定的自首情节,但是如实供述自己罪行的,可以从轻处罚;因其如实供述自己罪行,避免特别严重后果发生的,可以减轻处罚。

第七十二条:对于被判处拘役、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宣告缓刑,对其中不满十八周岁的人、怀孕的妇女和已满七十五周岁的人,应当宣告缓刑:(一)犯罪情节较轻;(二)有悔罪表现;(三)没有再犯罪的危险;(四)宣告缓刑对所居住社区没有重大不良影响。……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十二条:人民法院审理邪教案件,对于有悔罪表现的被告人,可以依法从轻处罚;依法可以判处管制、拘役或者符合适用缓刑条件的,可以判处管制、拘役或者适用缓刑;对于犯罪情节轻微不需要判处刑罚的,可以免于刑事处罚。

(本刊编辑部摘)